

招标编号：威招审JL201914002号

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4#創
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
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人防實踐教育基地
（威海）示範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

監理招標文件

招標代理：山東達信招標代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卷 1

第一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4

1.1 招标项目概况 14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4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4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

1.5 费用承担 15

1.6 保密 15

1.7 语言文字 16

1.8 计量单位 16

1.9 踏勘现场 16

1.10 投标预备会 16

1.11 分包 16

1.12 响应和偏差 16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7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7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8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18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8

3.2 投标报价 19

3.3 投标有效期 19

3.4 投标保证金 19

3.5 资格审查资料 20

3.6 备选投标方案 20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5.2 开标程序 22

5.3 開標異議	23
6.1 評標委員會	23
6.2 評標原則	24
6.3 評標	24
7.1 中標候選人公示	24
7.2 評標結果異議	24
7.3 中標候選人履約能力審查	24
7.4 定標	25
7.5 中標通知	25
7.6 履約保證金	25
7.7 簽訂合同	25
8.1 對招標人的紀律要求	25
8.2 對投標人的紀律要求	25
8.3 對評標委員會成員的紀律要求	26
8.4 對與評標活動有關的工作人員的紀律要求	26
8.5 投訴	26
第三章 評標辦法（綜合評分法）	35
第四章 合同條款及格式	41
第一部分 合同協議書	41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條款	44
第三部分 專用合同條款	55
第二卷	62
第五章 委託人要求	63
第六章 圖紙	64
第三卷	65
第七章 投標文件格式	66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標公告

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4#創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人防實踐教育基地（威海）示范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監理

招標公告

一、招標條件

本招標項目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4#創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人防實踐教育基地（威海）示范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監理已由主管部門批准建設，招標人為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建設資金來自財政投資，項目出資比例為100%。項目已具備招標條件，現對該項目的監理進行公開招標。

二、工程招標範圍

施工及保修階段監理。

三、項目基本情況

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工程位於威海市臨港經濟技術開發區，威石路以北，初張路東。其中山東青少年人防實踐教育基地（威海）示范工程建築面積為853.41m²，建築地下一層，結構形式為框架剪力牆結構；創客中心工程建築面積為4410.47m²，建築地上三層，建築高度為13.95m，結構形式為框架結構；民俗展覽館建築面積為403.04m²，地上一層，建築高度為3.6m，結構形式為框架結構；門衛工程建築面積為37.55m²，地上一層，建築高度為4.1m，結構形式為框架結構，總建築面積5704.47m²；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室外管網、室外綠化、硬化、景觀照明等，工程總概算約4118.5萬元。監理費概算約43.67萬元，計劃工期：660天。

四、投標企業資格要求

- 1、同時具有房屋建築工程監理丙級及以上資質和市政公用工程監理丙級及以上資質。
- 2、要求承擔本工程負責人為同時具有房屋建築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註冊監理工程師執業資格。
- 3、投標人及參與本次投標的相關人員不得為失信被執行人。
- 4、投標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在全國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業名單。
- 5、投標人未被威海市各職能部門列為严重违法失信主體的（詳見“威海市聯合懲戒措施清單”）。
- 6、該工程不接受聯合體投標。

五、招標文件的獲取

1. 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共發布兩個版本的招標文件，一個是pdf格式，另一個是ztb格式。其中電子pdf格式的招標文件，任何人都可隨時隨地查看和下載；電子ztb格

式的招標文件，只有符合資格條件的潛在投標人在規定時間內通過CA數字證書[CA證書办理流程詳見威海市公共資源交易網的辦事指南-工程建設專區-數字證書办理流程，辦理地址為威海市公共資源交易中心一樓服務窗口（威海市海濱中路28號，外運大廈附樓一樓大廳建設工程CA窗口），電話0631-5819292]才能下載。只有下載過電子ztb格式招標文件的潛在投標人才能參加投標。

2. 潛在投標人查看招標文件澄清與修改的時間和方式：請潛在投標人在投標截止時間前隨時關注本項目招標公告頁面下方的澄清與修改信息。澄清與修改一經發布，視為潛在投標人已收到，標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潛在投標人對招標文件提出異議的時間和方式：請在招標文件規定的期限內，使用CA數字證書在招標公告下方的“提出疑問”按鈕對本項目提出問題。

4. 電子招標文件不收取費用。

六、投標文件的遞交

投標文件遞交的截止時間、開標時間：2019年 3月29日9:30

開標地點為威海市公共資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濱中路28號外運大廈附樓）。

七、發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標公告同時在山東省公共資源交易網、山東省建築市場監管與誠信一體化平台、威海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威海市公共資源交易網上發布。

八、聯系方式

招 標 人：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招標代理機構：山東達信招標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經區

地 址：威海高區科技路昌鴻集團辦公樓西區四樓

郵 編： 264200

郵 編： 264200

聯 系 人：岳帥君

聯 系 人：曲海霞 林婉蓉

電 話：0631-5570945

電 話： 0631-5234516 5234506

傳 真：

傳 真：

電子郵件：

電 子 郵 件：whzbgs5234516@163.com

第二章 投標人須知

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條款號	條款名稱	編列內容
1.1.2	招標人	名稱：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經區 聯繫人：岳帥君 聯繫電話：0631-5570945
1.1.3	招標代理機構	名稱：山東達信招標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高區科技路昌鴻集團辦公樓西區四樓 聯繫人：曲海霞 林婉蓉 電話：0631-5234516 5234506
1.1.4	招標項目名稱	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4#創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防實踐教育基地（威海）示范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監理
1.1.5	項目建設地點	威海市臨港經濟技術開發區，威石路以北，初張路東
1.1.6	項目建設規模	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4#創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防實踐教育基地（威海）示范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總建築面積為5704.47平方米；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室外管網、室外綠化、硬化、景觀照明等。
1.2.1	資金來源	財政投資 100%
1.2.2	資金落實情況	已落實
1.3.1	招標範圍	施工及保修階段監理
1.3.2	計劃工期	660天
1.3.3	質量標準	達到國家驗收規範合格標準
1.4.1	投標人資質條件、能力、信譽	（1）資質要求：同時具有房屋建築工程監理丙級及以上資質和市政公用工程監理丙級及以上資質。 （2）財務要求：無 （3）業績要求：無 （4）信譽要求：投標人及參與本次投標的相關人員不得為失信被執行人；投標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在全國企業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5）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项目监理机构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拟定的项目监理机构要求监理人员专业配套，各阶段人员配备数量和人员资格应满足本监理工作的需要。按照《山东省房屋建筑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人员定岗标准》（鲁建建字【2013】27号）配备人员。 招标人要求配备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1 名（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和市政公工程专业），专业监理工程师2名（房屋建筑），监理员 2名。 室外配套监理部分须另行配备人员，按如下标准配备：专业监理工程师1名（市政工程），监理员2人（市政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指取得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人员；专业监理工程师指具有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或取得山东省监理协会发放的专业监理工程师信息卡的人员或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2年及以上工程实践经验并经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层次监理业务培训的人员(提供职称、工程实践经验、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业务培训的证明材料)； 监理员指取得山东省监理协会发放的监理员信息卡的人员或具有中专及以上学历并经过监理员层次监理业务培训的人员（提供学历证明、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业务培训的证明材料）。 （7）检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无 （8）其他要求：投标人在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总则1.4.3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且所提供的投标证金无瑕疵；2. 投标文件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签

		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3.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不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4. 无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5.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文件不能接受的条件；6. 投标文件有效期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 12. 3	偏差	不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资料	详见总则2. 1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形式：通过CA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提出问题。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2. 2. 4	投标人接收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 3. 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2. 3. 3	投标人接收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及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 他资料	详见总则3. 1. 1
3. 2. 3	报价方式	按投标文件格式。
3. 2. 4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43.67万元，包括：（1）4#创客中心及素质拓展活动室、5#民俗展览馆、6#门卫房、7#山东青少年防实践教育基地（威海）示范工程，控制价为23.9万元，费率为1.075%；（2）室外配套工程（不含园林绿化工程）控制价为17.4万元，费率为1.075%；（3）园林绿化工程控制价为2.37万元，费率为0.86%。投标报价均不能高于整个工程及上述各组成费用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否决投标。

3.3.1	投標有效期	從遞交投標文件截止時間起：90日曆天
3.4.1	投標保證金	投標保證金的金額：人民幣捌仟元整。 投標保證金的形式：網上銀行、電匯、銀行保函或保險保函（投標單位如用其他轉帳形式影響到賬時間的，由此引發的後果由投標單位自行承擔。） 遞交方式及要求： （1）如選擇銀行轉帳方式須從投標人的基本賬戶轉入下列指定賬戶。 收款人賬戶名稱：威海市公共資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開戶銀行：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化中路支行。 賬號獲取的方式：投標人通過CA數字證書及數字證書綁定密碼，登錄“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並進入“投標保證金管理”模塊，選中目標項目，點擊右上角的“申請”按鈕。若需要通過虛擬賬號繳納保證金，則選擇“虛擬賬號”並按照提示獲取虛擬賬號；若採用保函形式繳納保證金，則僅需在投標截止時間前，點擊“保函”按鈕，上傳保函附件。為能及時、準確退還投標保證金，請各投標人繳納投標保證金時在摘要或備注內容中註明“房屋建築和市政工程投標保證金”。 注意：每個標段都應申請收款人虛擬賬號，一個收款人虛擬賬號僅限定一個投標人在本項目上使用。各投標人應嚴格按照招標文件的要求進行投標保證金的繳納工作，在匯款時認真核對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的收款人名稱和開戶銀行等信息是否與招標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請及時聯繫招標人或招標代理，未按招標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導致投標保證金無法確認，進而影響投標資格，由此引發的後果由投標人自行承擔。 （2）銀行保函要求：具有相應擔保能力的國有或股份製商業銀行開具，有效期與投標有效期一致。 要求銀行保函由投標人開立基本賬戶的銀行針對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於投標有效期滿後30天，銀行保函原件應當在投標截止時間前單獨提交招標代理機構。 （3）如選擇保險保函方式，按照山東省住房和城鄉建設廳、山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山東監管局和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青島監管局印發的《關於開展房屋建築和市政工程投標保證保險工作的意見（試行）》（魯建建管字〔2018〕11號）文件要求，如選用保險保函的，且償付能力充足率不低於150%。保險機構開展投標保證的保險條款應當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或備案，通過山東省住房和城鄉建設廳“山東省住房城鄉建設服務監管與信用信息綜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國公共資源交易平台（山東省）/山東省公共資源交易網（http://www.sdggzyjy.gov.cn）”，將保險機構單位信息、保險合同條款（範本）、保單（範本）、保函（範本）等向社會主動公開。 投標人應選擇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險機構，且提供相關證明材

		料。投標人支付的保險費必須由本單位基本賬戶支付。 投標文件中需附：1）保險費匯款證明及有效發票；2）企業開戶許可證；3）有效保函；4）保險機構在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或備案的證明；5）保險機構通過上述網站公開信息的查詢截圖；6）保險機構出具工程項目所在地設區市市域內設有的服務機構營業執照。投標單位需攜帶原件校驗（查詢信息截圖除外），且複印件必須與原件保持一致。 注：未按要求提供相關證明材料，其投標被否決。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還投標保證金的情形	詳見總則3.4.4
3.6.1	是否允許遞交備選投標方案	不允許
3.7.3	投標文件副本份數及其他要求	商務性投標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 技術性投標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
	投標文件是否需分冊裝訂	商務標文件裝訂要求：採用膠裝形式。 技術標封面由系統自動生成，技術標文件裝訂要求：兩個普通裝書釘裝訂，裝訂位置在裝訂線的平均三分之一處，不得採用膠裝形式。不按以上要求裝訂的否決投標。
	投標文件簽字或蓋章要求	投標文件應由投標單位法定代表人或委託代理人親自簽署並加蓋法人單位公章：內包封騎縫處應加蓋投標人印章並經法定代表人或其委託代理人蓋章，外包封不得蓋章。
4.1.2	封套上應載明的信息	內層封套（加貼封條，並在封套的封口處加蓋投標人單位章）： 投標人郵政編碼：_____ 投標人地址：_____ 投標人名稱：_____ 投標人聯繫人：_____ 投標人聯繫電話：_____ 招標人地址及名稱：_____（寄） 外層封套（不得有投標人公章等標識。）： 招標人地址： 招標人名稱：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_____（項目名稱）投標文件 在2019年 3 月 29 日 9時 30 分前不得開啟

4.2.1	投標截止時間	投標截止時間：2019年3月29 日9時30分
4.2.2	遞交投標文件地點	開標地點：威海市公共資源交易中心 第三開標廳 （威海市濱海中路28號外運大廈附樓）
4.2.3	投標文件是否退還	否
5.1	開標時間和地點	開標時間：同投標截止時間 開標地點：威海市公共資源交易中心 第三開標廳 地址： （威海市濱海中路28號外運大廈附樓）
5.2	開標步驟	在線簽到-》在線解密-》查看報價-》確認開標記錄表
6.1.1	評標委員會的組建	評標委員會構成：5人 評標專家確定方式：通過《山東省建設工程評標專家管理軟件》從山東省建設工程評標專家庫威海分庫中隨機抽取。 開標現場查詢評標專家有關失信被執行人信息和通過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開發的聯合獎懲微門戶程序或信用威海網站進行查詢，對評標專家在聘用期間成為失信被執行人的或被威海市各職能部門列為嚴重失信主體的，及時清退。
6.3.2	評標委員會推薦中標候選人的數量	推薦的中標候選人三人。 公示截止無異議後，排名第一名為中標人。
7.1	中標候選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山東省公共資源交易網、山東省建築市場監管與誠信一體化平台、威海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及威海市公共資源交易中心網站 公示期限： 3 個工作日
7.4	是否授權評標委員會確定中標候選人	否
7.6.1	履約保證金	不要求
9	電子招標投標	1. 投標人應通過【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投標文件編制工具】制作電子投標文件，制作前應詳細閱讀使用說明書，保證電腦網絡為聯網狀態，軟件為最新版本（只有聯網的狀態，系統才會自動檢測軟件是否為最新版本）。 2. 電子投標文件由資格審查、資信標、技術標、商務標組成。投標人下載ztb版的電子招標文件後，使用【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投標文件編制工具】打開，並切換到投標文件制作模式，投標文件編制工具會根據電子招標文件評分辦法自動生成電子投標文件制作目錄，按照招標文件要求，逐條上傳相關內容，不要出現錯項、漏項，其中資格審查部分每項必須上傳加蓋電子簽章的pdf文檔；資信標部分按照每項內容的提示，進行信息選擇或上傳加蓋電子簽章的pdf文檔。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qdz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pdf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qdz文件形式导入，其中qdz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qdz内容保持一致。 4.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 5. 电子签章是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ztb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CA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200M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暗标”评审		

10.1.1	監理大綱是否採用“暗標”評審方式	採用，投標人應嚴格按監理大綱（技術暗標）編制及裝訂要求”編制和裝訂監理大綱
10.2	投標人網上電子開標須知	1. 投標截止時間前請投標人使用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以下簡稱“系統”）提供的模擬開標功能，驗證當前電腦環境是否可用、電子簽章是否可以使用的CA數字證書是否匹配，避免開標當天因電腦環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裝插件及CA數字證書驅動不識別或解密使用的CA數字證書與加密的CA數字證書不匹配等原因造成無法正常網上電子開標。 模擬開標使用步驟：使用CA數字證書登錄-》進入交易平台-》點擊“模擬開標”菜單。 2. 投標人開標當天應攜帶加密本項目電子投標文件的CA數字證書和已配置好環境的、自行配置聯網的筆記本電腦。招標人、招標代理和公共資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聯網服務，投標人應自行解決電腦聯網問題。記住登錄系統的两个密碼：CA數字證書綁定密碼與CA數字證書設備密碼。建議提前驗證密碼是否正確。 注：CA數字證書綁定密碼，即該CA數字證書與企業賬號關聯時，企業自行設置的關聯密碼；CA數字證書設備密碼，即鎖本身的pin碼。 3. 電腦軟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統：win7及以上； （2）瀏覽器：ie9及以上，搜狗瀏覽器、360瀏覽器、QQ瀏覽器等兼容ie模式的瀏覽器，但要保證ie瀏覽器是ie9及以上； （3）系統軟件：CA數字證書驅動，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投標文件編制工具，簽章軟件。以上系統軟件均可通過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文件下載專區進行下載。 4. 投標人需在线自行完成開標過程，且必須全程使用CA數字證書進行操作，不要隨意插拔CA數字證書，建議至少提前30分鐘登錄系統。 登錄步驟為：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招投標登錄-》CA登錄-》輸入數字證書綁定密碼及數字證書設備密碼-》進入交易平台-》開標項目-》選擇開標項目進入開標室。 開標步驟為：在线簽到-》在线解密-》查看報價-》確認開標記錄表。 5. （1）在线簽到：投標截止時間前1小時系統自動開啟簽到功能，投標人在投標截止時間前1小時內通過CA數字證書在進入本項目開標室後，點擊左側【簽到】按鈕完成簽到。 （2）在线解密投標文件：代理端啟動解密後，投標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訊息。在解密倒計時內點擊【解密】按鈕。 注：投標人完成上述工作後，請耐心等待，系統將根據所有投標人提交解密的順序依次解密投標文件。 （3）確認開標記錄表：代理端發送開標記錄後，投標人端收到確認開標記錄表的訊息。在倒計時內點擊【確認開標記錄】按鈕，核對報價、項目負責人等訊息無誤後點擊【確認】按鈕。倒計時內未點擊確認按鈕，且未提出異議的，視同認同開標結果，系統將自動確認開標記錄表。若投標單位需進行回

		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cpu编码、硬盘编码及MAC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10.3	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和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

		投標人自行負責，如發現投標人錄入的信息存在弄虛作假的現象，將按照法律法規等文件要求進行依法處理，並記不良行為記錄，情況嚴重者，將被列入黑名單。 工程獲獎、信用、榮譽要求：評標時，企業和項目經理的工程獲獎、信用、榮譽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網上公布為準。信用檔案的良好行為信息對外公布期為兩年，不良行為信息對外公布期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登記公布的企業和項目經理的工程獲獎、榮譽，評標時不予記分。投標人需在投標截止時間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證明材料到市建設主管部門辦理登記，錄入信用檔案（0631-5232593）。投標人應把“威海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信用檔案網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為信息截圖附在投標文件里。
10.4		“掃黑除惡”舉報電話：0631- 5581956。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监理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聯合體投標要求：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1.4.3 投標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為招標人不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附屬機構（單位）；
- (2) 與招標人存在利害關係且可能影響招標公正性；
- (3) 與本招標項目的其他投標人為同一個單位負責人；
- (4) 與本招標項目的其他投標人存在控股、管理關係；
- (5) 為本招標項目的代建人；
- (6) 為本招標項目的招標代理機構；
- (7) 與本招標項目的代建人或招標代理機構同為一個法定代表人；
- (8) 與本招標項目的代建人或招標代理機構存在控股或參股關係；
- (9) 與本招標項目的施工承包人以以及建築材料、建築構配件和設備供應商有隸屬關係或者其他利害關係；
- (10) 被依法暫停或者取消投標資格；
- (11) 被責令停產停業、暫扣或者吊銷許可證、暫扣或者吊銷執照；
- (12) 進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產，或其他喪失履約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內發生重大監理質量問題（以相關行業主管部門的行政處罰決定或司法機關出具的有關法律文書為準）；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在全國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業名單；查詢網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15) 投標人及參與本次投標的相關人員為失信被执行人的，查詢網址：<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
- (16) 投標人近三年存在行賄記錄；
- (17) 法律法規或投標人須知前附表規定的其他情形。

1.5 費用承擔

1.5.1 投標人準備和參加投標活動發生的費用自理。

1.6 保密

參與招標投標活動的各方應對招標文件和投標文件中的商業和技術等秘密保密，否則應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监理大纲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图纸；
- (6) 监理工作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投标人接收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2.3.2 招标文件的修改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接收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的招标答疑栏目进行提出。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监理报酬清单；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资信标相关资料；

(8) 技术标即监理大纲（单独装订成册，按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格式填写。投标人制作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后，通过系统选择需要打印的内容时勾选“技术标文件”，单独打印技术标）；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標人須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標保證金的，投標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4) 目所指的投標保證金。

3.2 投標報價

3.2.1 投標報價應包括國家規定的增值稅稅金，除投標人須知前附表另有規定外，增值稅稅金按一般計稅方法計算。投標人應按第六章“投標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標函中進行報價並填寫監理報酬清單。

3.2.2 投標人應充分了解該項目的總體情況以及影響投標報價的其他要素，並能根據了解的情況合理報價。

本工程監理工作內容包括質量控制、進度控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信息管理、組織協調、保修等方面內容，不包括造價控制方面的內容。

3.2.3 本項目的報價方式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投標人在投標截止時間前修改投標函中的投標報價總額，應同時修改投標文件“監理報酬清單”中的相應報價。此修改須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關要求。

3.2.4 招標人設有最高投標限價的，投標人的投標報價不得超過最高投標限價，最高投標限價在投標人須知前附表中載明。

3.2.5 投標報價的其他要求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3.3 投標有效期

3.3.1 除投標人須知前附表另有規定外，投標有效期為 90 天。

3.3.2 在投標有效期內，投標人撤銷投標文件的，應承擔招標文件和法律規定的責任。

3.3.3 出現特殊情況需要延長投標有效期的，招標人以書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標人延長投標有效期。投標人同意延長的，應相應延長其投標保證金的有效期限，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許修改或撤銷其投標文件；投標人拒絕延長的，其投標失效，但投標人有权收回其投標保證金。

3.4 投標保證金

3.4.1 投標人在遞交投標文件的同時，應按投標人須知前附表規定的金額、形式和第六章“投標文件格式”規定的投標保證金格式遞交投標保證金，並作為其投標文件的組成部分。境內投標人以現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標保證金，應當從其基本賬戶轉出並在投標文件中附上基本賬戶開戶證明。聯合體投標的，其投標保證金可以由牽頭人遞交，並应符合投標人須知前附表的

規定。

3.4.2 投標人不按本章第 3.4.1 項要求提交投標保證金的，評標委員會將否決其投標。

3.4.3 中標通知書發出後 5 日，向未中標人退還投標保證金及同期銀行存款利息；招標人與中標人簽訂合同後 5 日內，向中標人退還投標保證金及同期銀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標保證金將不予退還：

(1) 投標人在投標有效期內撤銷投標文件；

(2) 中標人在收到中標通知書後，無正當理由不與招標人訂立合同，在簽訂合同時向招標人提出附加條件，或者不按照招標文件要求提交履約保證金；

(3) 發生投標人須知前附表規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還投標保證金的情形。

3.5 資格審查資料

除投標人須知前附表另有規定外，投標人應按下列規定提供資格審查資料，以證明其滿足要求

3.5.1 “投標人基本情況表”應附投標人營業執照副本、資質證書、山東省建築市場監管與誠信一體化注冊登記審核通過截圖、投標人失信被執行人情況網頁截圖、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在全國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查詢結果截圖等材料的複印件。

3.6 備選投標方案

3.6.1 除投標人須知前附表規定允許外，投標人不得遞交備選投標方案，否則其投標將被否決。

3.6.2 允許投標人遞交備選投標方案的，只有中標人所遞交的備選投標方案方可予以考慮。評標委員會認為中標人的備選投標方案優於其按照招標文件要求編制的投標方案的，招標人可以接受該備選投標方案。

3.6.3 投標人提供兩個或兩個以上投標報價，或者在投標文件中提供一個報價，但同時提供兩個或兩個以上監理方案的，視為提供備選方案。

3.7 投標文件的編制

3.7.1 投標文件應參照第六章“投標文件格式”進行編寫，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頁，作為投標文件的組成部分。其中，投標函附錄在滿足招標文件實質性要求的基礎上，可以提出比招標文件要求更有利於招標人的承諾。

3.7.2 投標文件應當對招標文件有關工期、投標有效期、委託人要求、招標範圍等實質性內容作出響應。

3.7.3 (1) 投標文件《威海市建設工程電子交易系統投標文件編制工具》制作投標文件並進行打印，投標函、投標函附錄及對投標文件的澄清、說明和補正應由投標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權的代理人簽字或蓋章。由投標人的法定代表人簽字的，應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證明，由代理人簽字的，應附授權委託書，身份證明或授權委託書應符合第六章“投標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標文件簽字或蓋章要求詳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2) 投標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數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應清楚地標記“正本”或“副本”的字樣。當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時，以正本為準，電子版文件和紙質正本文件不一致時，以電子版投標文件為準。

(3) 投標文件的正本與副本應分別裝訂，並編制目錄，投標文件需分冊裝訂的，具體分冊裝訂要求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規定。

4. 投標

4.1 投標文件的密封和標記

4.1.1 投標文件應要求密封。

4.1.2 投標文件封套上應寫明的內容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4.1.3 投標單位應將投標文件的正本和前附表第3.7.3項所述份數的副本分別密封包封，內層包封再統一密封在一個外層包封中，並在內包封上正確標明“正本”、“副本”。

4.1.4 未按本章第4.1.1項至第4.1.3項要求密封和加寫標記的投標文件，招標人應予拒收。

4.2 投標文件的遞交

4.2.1 投標人應在投標人須知前附表規定的投標截止時間前遞交投標文件。

4.2.2 投標人遞交投標文件的地點：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4.2.3 除投標人須知前附表另有規定外，投標人所遞交的投標文件不予退還。

4.2.4 招標人收到投標文件後，向投標人出具簽收憑證。

4.2.5 逾期送達的投標文件，招標人將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开标前准备：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开标现场：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4.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5.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 包括投标人名称、投 标报价和

項目負責人姓名等；

6. 系統生成開標記錄表，代理發送開標記錄表至投標人界面，投標人在確認倒計時內確認開標記錄表，同時確認是否需要回避；

7. 評標委員會對投標人進行初步審查；

8. 評標委員會對投標人進行資格審查；

9. 評標委員會按照職責評審資信標、技術標和商務標；

10. 投標人排序，評標委員會推薦中標候選人。

5.3 開標異議

投標人對開標有異議的，應當在開標現場提出，招標人當場作出答復，並制作記錄。

6. 評標

6.1 評標委員會

6.1.1 評標由招標人依法組建的評標委員會負責。評標委員會由招標人或其委託的招標代理機構熟悉相關業務的代表，以及有關技術、經濟等方面的專家組成。評標委員會成員人數以及技術、經濟等方面專家的確定方式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6.1.2 評標委員會成員有下列情形之一，應當回避：

(1) 參加評標活動前 3 年內與投標人存在勞動關係，或者擔任過投標人的董事、監事，或者是投標人的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

(2) 系投標人的上級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單位的工作人員，或者投標人的退休人員，或者投標人聘用的顧問；

(3) 與投標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負責人有夫妻、直系血親、三代以內旁系血親或者近姻親關係；

(4) 與投標人存在經濟利益關係，或者參加評標活動前 3 年內與投標人發生過法律糾紛；

(5) 與招標項目的建設單位、施工單位或者勘察設計、監理、造價諮詢、招標代理等服務機構存在勞動關係，或者實際在上述單位從業；

(6) 同一招標項目的評委有夫妻、直系血親、三代以內旁系血親或者近姻親關係；

(7) 與投標人有其他可能影響評標活動公平、公正進行的關係；

(8) 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情形。

6.1.3 評標過程中，評標委員會成員有回避事由、擅離職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繼續評標的，招标人有权更換。被更換的評標委員會成員作出的評審結論無效，由更換後的評標委員會成員重新進行評審。

6.2 評標原則

評標活動遵循公平、公正、科學和擇優的原則。

6.3 評標

6.3.1 評標委員會按照第三章“評標辦法”規定的方法、評審因素、標準和程序對投標文件進行評審。第三章“評標辦法”沒有規定的方法、評審因素和標準，不作為評標依據。

6.3.2 評標完成后，評標委員會应当向招标人提交書面評標報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單。評標委員會推薦中标候选人的數量見投標人須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評標報告之日起 3 日內，按照投標人須知前附表規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於 3 工作日。

7.2 評標結果異議

投標人或者其他利害關係人對評標結果有異議的，應當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間提出。招标人將在收到異議之日起 3 日內作出答復；作出答復前，將暫停招標投標活動。

7.3 中标候选人履約能力審查

中标候选人的經營、財務狀況發生較大變化或存在違法行為，招标人認為可能影響其履約能力的，將在發出中标通知書前提請原評標委員會按照招標文件規定的標準和方法進行審查確認。

7.4 定標

按照投標人須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標人授權評標委員會依法確定中標候選人。

7.5 中標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標有效期内，招標人以書面形式向中標人發出中標通知書，同時將中標結果通知未中標的投標人。

7.6 履約保證金

本工程不要求提供履約保證金。

7.7 簽訂合同

7.7.1 招標人和中標人應當在中標通知書發出之日起 30 日內，根據招標文件和中標人的投標文件訂立書面合同。中標人無正當理由拒簽合同，在簽訂合同時向招標人提出附加條件，或者不按照招標文件要求提交履約保證金的，招標人有权取消其中標資格，其投標保證金不予退還；給招標人造成的損失超過投標保證金數額的，中標人還應當對超過部分予以賠償。

7.7.2 發出中標通知書後，招標人無正當理由拒簽合同，或者在簽訂合同時向中標人提出附加條件的，招標人向中標人退還投標保證金；給中標人造成損失的，還應當賠償損失。

7.7.3 聯合體中標的，聯合體各方應當共同與招標人簽訂合同，就中標項目向招標人承擔連帶責任。

8. 紀律和監督

8.1 對招標人的紀律要求

招標人不得洩露招標投標活動中應當保密的情況和資料，不得與投標人串通損害國家利益、社會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權益。

8.2 對投標人的紀律要求

投標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標或者與招標人串通投標，不得向招標人或者評標委員會成員行賄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 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開標記錄表

開標記錄表

開標時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

序號	投標人	密封情況	投標保證金	投標報價（萬元）	總監理工程師	計劃工期	備註	投標人代表簽名
招標控制價：								

招標人代表：_____ 記錄人：_____ 監標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或
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_____ (项目名称) 监理招标
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_____ 元。

工期: _____ 日历天。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 日内到_____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
监理合同, 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 (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 (中标人名称)于_____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 (项目
名称) 监理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 (中标人名称) 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確認通知

確認通知

_____（招標人名稱）：

你方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發出的_____（項目名稱）監理招標關於招標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確認。

投標人：_____（蓋單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託代理人：_____（簽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七 《威海市聯合懲戒措施清單》

限制 參與 政府 投資 項目 招投 標或 在招 標中 給予 相應 扣分	1. 失信被執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發 展 改 革、 財 政、 住 房 城 鄉 建 設 等 管 理 部 門
	15. 房地產領域開發經營活動中存在失信行為的相關機構及人員 16. 電子商務及分享經濟領域炒信行為相關失信主體 17. 運輸物流行業严重违法失信市場主體及其有關人員 18. 電子認證服務行業严重违法失信機構及其相關人員 19. 電力行業严重违法失信市場主體及其相關人員 20. 保險領域違法失信相關責任主體 21. 重大交通違法違章相關責任主體 22. 勞動保障領域严重违法失信主體 23. 社會保障領域严重违法失信主體 24. 海洋漁業領域严重违法失信主體 25. 住房城鄉建設領域严重违法失信主體 26. 旅遊領域严重违法失信主體 27. 價格領域严重违法失信主體 28. 納稅信用評價為D級的納稅人 29. 消防領域严重违法失信相關責任主體 30. 鹽行業生產經營严重违法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氣行業嚴重違法失信主體	
32. 對外經濟合作領域嚴重失信主體	
33. 國內貿易流通領域嚴重違法失信主體	
34. 嚴重拖欠農民工工資用人單位及其有關人員	
35. 家政服務領域相關失信責任主體	
36. 公共資源交易領域嚴重失信主體	
37. 出入境檢驗檢疫嚴重失信企業	
38. 城市管理違法建設失信主體	

第三章 評標辦法（綜合評分法）

評標辦法前附表

條款號	評審因素	評審標準
1	評標辦法	評標委員會對滿足招標文件實質性要求的投標文件，按照本章規定的評分標準進行打分，並按得分由高到低順序推薦中標候選人。詳見評標辦法附錄
條款號	條款內容	編列內容
2.1.1	分值構成 (總分100分)	監理大綱： 35 分 項目監理機構： 5 分 投標報價： 50 分 企業業績及市場信用： 5分 總監資格及業績： 5分
2.1.2	評標基準價計算方法	當有效投標人家數>5家 評標基準價=（所有投標人的有效報價之和-有效報價的最高值-有效報價的最低值）的算術平均值； 當有效投標人數≤5家 評標基準價=所有投標人的有效報價的算術平均值。 注：投標單位應根據自己的人工成本、材料成本、機械成本、管理費、利潤、施工能力、市場風險等相关因素自主確定投標報價。投標報價高於招標控制價否決投標。經評標委員會評定投標報價不合理的為無效報價，不進入評標基準價的計算。
2.1.3	投標報價的偏差率 計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標人報價} - \text{評標基準價}) / \text{評標基準價}$

備 注	1. 近2年指自開標日向前推兩年精確到日，近3年指自開標日向前推三年精確到日，近5年指自開標日向前推五年精確到日，以此類推。 2. 同類工程或類似工程是指公共建築（是指辦公建築（包括寫字樓、政府部門辦公室等），商業建築（如商場、酒店、金融建築等），旅遊建築（如旅館飯店、娛樂場所等），科教文衛建築（包括文化、教育、科研、醫療、衛生、體育建築等）以及通信建築（如郵電、通訊、廣播用房等））。企業類似業績及總監類似業績需提供中標通知書、合同及中標公示截圖等，時間以合同簽訂時間為準，原件開標現場檢驗，原件復印件齊全，否則不得分。 3. 中標候選人在投標文件中填報的類似業績將隨中標公示一同公示。
-----	---

1. 评标方法

1.1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1.2 依据《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8号)规定的工程级别划分,采用如下的评审标准。

1.3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企业社会信誉: 见评标办法;
- (3) 总监市场信用: 见评标办法;
- (4) 项目监理机构: 见评标办法;
- (5) 监理大纲: 见评标办法。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见评标办法。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见评标办法。

2.1.4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2.4 技术标（监理大纲）最终得分为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中标公示后选取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当排序第一的投标人失去中标资格时，排名次之的投标人递补，以此类推。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否决投标条件

4.1 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4.2 否决投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4.2.1 未按照第二章进行投标报价的；

4.2.2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4.2.3 項目監理機構配置達不到定崗標準要求的；
- 4.2.4 有串通投標或弄虛作假或其他違法行為的；
- 4.2.5 不按評標委員會要求澄清、說明或補正的；
- 4.2.6 資格審查有任一項不合格的；
- 4.2.7 技術標不得出現投標人的名稱和其他可識別投標人身份的字符、徽標、人員名稱以及其他特殊標記等；
- 4.2.8 投標文件未按招標文件要求標記、密封；
- 4.2.9 投標人及參與投標所有人員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標人被 工商行政管理局在全國企業信用信譽公示系統中列入嚴重違法失信企業的；
- 4.2.10 不同投標人的投標文件由同一台電腦編制或者同一台附屬設備打印的；
- 4.2.11 要求提供原件未提供的；
- 4.2.12 報價超過上限控制價的；
- 4.2.13 如投標文件正本所附的相關資料存在字跡模糊、辨認不清的地方，經評標委員會認定屬於實質性條款的，將作出否決投標的處理；
- 4.2.14 電子投標文件有下列情況之一的：
 - (1) 電子投標文件所載明的類似工程業績或者獎項等和實際不符的；
 - (2) 同一投標人在電子評標系統中就同一項目的同一標段存在多個不同電子投標文件的；同一投標人在同一項目的不同標段存在多個電子投標文件的；
 - (3) 未按招標文件要求提供電子投標文件的，或者未在規定的解密時間內，點擊“解密”按鈕申請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數字證書與加密上傳電子投標文件的 CA 數字證書不一致導致解密失敗的，或者因投標人的原因造成電子投標文件未能解密的；
 - (4) 電子投標文件未在投標截止時間前成功上傳到服務器的，或者未在投標截止時間前在線簽到的；
 - (5) 電子投標文件里所附的相關資料存在字跡模糊、辨認不清的地方，經評標委員會認定屬於實質性條款的；
 - (6) 紙質投標文件的水印編碼與遞交至服務器的電子投標文件編碼不一致的；
- 4.2.15 法律、法規、規章和招標文件規定的其他情形。

威海市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教育中心三期-4#创客中心及素质拓展活动室、5#民俗展览馆、6#门卫房、7#山东青少年人防实践教育基地
(威海)示范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监理招标文件

第四章 合同條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協議書

委託人（代建單位）：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建設單位（項目使用單位）：威海市教育局

監理人（全稱）：_____

鑑於：

1. 依照威海市人民政府《關於政府投資非經營性房屋建築項目實行代建制管理的通知》（威政發【2014】17號文件），本協議項下的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工程由威海市教育局委託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公司代建，且雙方已經簽訂了《威海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項目代建合同》；

2. 依照《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工程代建合同》之“專用條款”第三條“1.4 為協助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公司完成工程價款的及時支付，根據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書面申請，簽署有關法律合同的約定，在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工程項目建設中，威海市教育局僅與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間存在權利義務關係；

3. 依照威海市財政局關於工程價款支付的相关规定，威海市教育局在本協議中的權利與義務僅限於監管工程價款的支付、接受承包人出具的以威海市教育局為付款人的收款票據或凭证；

4. 承包人已知悉威海市教育局與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方）之間的代建關係，並承諾本協議項下的一切約定僅約束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監理人。

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及有關法律規定，遵循平等、自願、公平和誠實信用的原則，三方就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4#創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防實踐教育基地（威海）示

范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監理及有關事項協商一致，共同達成如下協議：

一、工程概況

1. 工程名稱：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4#創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人防實踐教育基地（威海）示範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監理
2. 工程地點：汪疇鎮威石路北，初張路東，許家屯村北阜
3. 工程規模：威海市中小學生綜合實踐教育中心三期-4#創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人防實踐教育基地（威海）示範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總建築面積為5704.47平方米；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室外管網、室外綠化、硬化、景觀照明等。

4. 工程概算投資額：_____

二、詞語限定

協議書中相關詞語的含義與通用條件中的定義與解釋相同。

三、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協議書；
2. 中標通知書（適用於招標工程）或委託書（適用於非招標工程）；
3. 投標文件（適用於招標工程）或監理與相關服務建議書（適用於非招標工程）；
4. 專用條件；
5. 通用條件；
6. 附錄，即：

附錄A 相關服務的範圍和內容

附錄B 委託人派遣的人員和提供的房屋、資料、設備

本合同簽訂後，雙方依法簽訂的補充協議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組成部分。

四、總監理工程師

總監理工程師姓名：_____，身份證號碼：_____，註冊號：_____，聯繫電話：_____。

五、簽約酬金

合同形式：_____。

簽約酬金（大寫）：_____

包括：

1. 監理酬金：_____
2. 相關服務酬金：無。

其中：

- (1) 勘察階段服務酬金： 無。
- (2) 設計階段服務酬金： 無。
- (3) 保修階段服務酬金： 已包含在監理酬金內。
- (4) 其他相關服務酬金： 無。

六、期限

1. 監理期限：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 相關服務期限：

- (1) 勘察階段服務期限無。
- (2) 設計階段服務期限無。
- (3) 保修階段服務期限 按施工合同為準。
- (4) 其他相關服務期限 無。

七、雙方承諾

1. 監理人向委託人承諾，按照本合同約定提供監理與相關服務。

2. 委託人向監理人承諾，按照本合同約定派遣相應的人員，提供房屋、資料、設備，並按本合同約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訂立

1. 訂立時間：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訂立地點： 威海市濱海新城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8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託人 4 份，監理人 2 份，招標辦、招標代理單位各存1份。

委託人：

監理人：

法人代表或授權代表：（簽字）

法人代表或授權代表：（簽字）

開戶銀行：

開戶銀行：

賬號：

賬號：

電話：

電話：

傳真：

傳真：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條款

1. 定義與解釋

1.1 定義

除根據上下文另有其意義外，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詞和用語應具有本款所賦予的含義：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約定實施監理與相關服務的建設工程。

1.1.2 “委託人”是指本合同中委託監理與相關服務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繼承人或受讓人。

1.1.3 “監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監理與相關服務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繼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範圍內與委託人簽訂勘察、設計、施工等有關合同的當事人，及其合法的繼承人。

1.1.5 “監理”是指監理人受委託人的委託，依照法律法規、工程建設標準、勘察設計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階段對建設工程質量、進度、造價進行控制，對合同、信息進行管理，對工程建設相關方的關係進行協調，並履行建設工程安全生產管理法定職責的服務活動。

1.1.6 “相關服務”是指監理人受委託人的委託，按照本合同約定，在勘察、設計、保修等階段提供的服務活動。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訂立時通用條件和專用條件中約定的監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約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監理人的工作。

1.1.9 “項目監理機構”是指監理人派駐工程負責履行本合同的組織機構。

1.1.10 “總監理工程師”是指由監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書面授權，全面負責履行本合同、主持項目監理機構工作的註冊監理工程師。

1.1.11 “酬金”是指監理人履行本合約義務，委託人按照本合約約定給付監理人的金額。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監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託人應給付監理人並在協議書中載明的簽約酬金額。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監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託人應給付監理人的金額。

1.1.14 “一方”是指委託人或監理人；“雙方”是指委託人和監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託人和監理人以外的有關方。

1.1.15 “書面形式”是指合約書、信件和數據電文（包括電報、電傳、傳真、電子數據交換和電子郵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現所載內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時至第二天零時的時間。

1.1.17 “月”是指按公曆從一個月中任何一天開始的一個公曆月時間。

1.1.18 “不可抗力”是指委託人和監理人在訂立本合約時不可預見，在工程施工過程中不可避免發生並不能克服的自然災害和社会性突發事件，如地震、海嘯、瘟疫、水災、騷亂、暴動、戰爭和專用條件約定的其他情形。

1.2 解釋

1.2.1 本合約使用中文書寫、解釋和說明。如專用條件約定使用兩種及以上語言文字時，應以中文為準。

1.2.2 組成本合約的下列文件彼此應能相互解釋、互為說明。除專用條件另有約定外，本合約文件的解釋順序如下：

- (1) 協議書；
- (2) 中標通知書（適用於招標工程）或委託書（適用於非招標工程）；
- (3) 專用條件及附錄A、附錄B；
- (4) 通用條件；
- (5) 投標文件（適用於招標工程）或監理與相關服務建議書（適用於非招標工程）。

雙方簽訂的補充協議與其他文件發生矛盾或歧義時，屬於同一類內容的文件，應以最新簽署的為準。

2. 監理人的義務

2.1 監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2.1.1 監理范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1.2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監理工作内容包括：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監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7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監理工作需要，编制監理实施细则；

(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3)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監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4)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5)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的配备情况；

(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8)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試驗室；

(9)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10) 查驗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測量放线成果；

(11)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12)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効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檢驗或見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檢；

(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請，簽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14) 在巡視、旁站和檢驗過程中，發現工程質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隱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工整並報委託人；

(15) 經委託人同意，簽發工程暫停令和復工令；

(16) 審查施工承包人工提交的採用新材料、新工藝、新技術、新設備的論證材料及相关驗收標準；

(17) 驗收隱蔽工程、分部分項工程；

(18) 審查施工承包人工提交的工程變更申請，協調處理施工進度調整、費用索賠、合同爭議等事項；

(19) 審查施工承包人工提交的竣工驗收申請，編寫工程質量評估報告；

(20) 參加工程竣工驗收，簽署竣工驗收意見；

(21) 審查施工承包人工提交的竣工結算申請並報委託人；

(22) 編制、整理工程監理歸檔文件並報委託人。

2.1.3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在附录A中约定。

2.2 監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監理依据包括：

(1) 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規及部門規章；

(2) 与工程有关的标准；

(3) 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4) 本合同及委託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双方根据工程的行业和地域特点，在专用条件中具体约定監理依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3 项目監理机构和人員

2.3.1 監理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監理机构，配备必要的检测设备。项目監理机构的主要人員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

2.3.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总监理工程师及重要岗位监理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监理工作正常进行。

2.3.3 监理人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提前7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监理人更换项目监理机构其他监理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并通知委托人。

2.3.4 监理人应及时更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理人员：

- (1) 严重过失行为的；
- (2) 有违法行为不能履行职责的；
- (3) 涉嫌犯罪的；
- (4) 不能胜任岗位职责的；
- (5) 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
- (6) 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2.3.5 委托人可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

2.4 履行职责

监理人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2.4.1 在监理与相关服务范围内，委托人和承包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监理人应及时提出处置意见。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发生合同争议时，监理人应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协商解决。

2.4.2 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审理时，监理人应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

2.4.3 监理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授权范围内，处理委托人与承包人所签订合同的变更事宜。如果变更超过授权范围，应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批准。

在紧急情况下，为了保护财产和人身安全，监理人所发出的指令未能事先报委托人批准

时，应在发出指令后的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

2.4.4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发现承包人的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调换。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按专用条件约定的种类、时间和份数向委托人提交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2.6 文件资料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监理人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监理人无偿使用附录B中由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设备属于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些房屋、设备的清单提交委托人，并按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3. 委托人的义务

3.1 告知

委托人应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明确监理人、总监理工程师和授予项目监理机构的权限。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3.2 提供资料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B约定，无偿向监理人提供工程有关的资料。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应及时向监理人提供最新的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3.3 提供工作条件

委托人应为监理人完成监理与相关服务提供必要的条件。

3.3.1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B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设备，供监理人无偿使用。

3.3.2 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建设中所有外部关系，为监理人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外

部条件。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应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的代表，负责与监理人联系。委托人应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7天内，将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监理人。当委托人更换委托人代表时，应提前7天通知监理人。

3.5 委托人意见或要求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范围内，委托人对承包人的任何意见或要求应通知监理人，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相应指令。

3.6 答复

委托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对监理人以书面形式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委托人认可。

3.7 支付

委托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酬金。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1.1 因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监理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赔偿金额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监理人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4.1.2 监理人向委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监理人应赔偿委托人由此发生的费用。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2.1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监理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

4.2.2 委托人向监理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监理人由此引起的费用。

4.2.3 委托人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28天，应按专用条件约定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4.3 除外责任

因非监理人的原因，且监理人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监理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酬金均以人民币支付。涉及外币支付的，所采用的货币种类、比例和汇率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5.2 支付申请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7天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出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5.3 支付酬金

支付的酬金包括正常工作酬金、附加工作酬金、合理化建议奖励金额及费用。

5.4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

委托人对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后7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监理人发出异议通知。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7条约定办理。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和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6.2 变更

6.2.1 任何一方提出變更請求時，雙方經協商一致後可進行變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監理人原因導致監理人履行合約期限延長、內容增加時，監理人應當將此情況與可能產生的影響及時通知委託人。增加的監理工作時間、工作內容應視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確定方法在專用條件中約定。

6.2.3 合約生效後，如果實際情況發生變化使得監理人不能完成全部或部分工作時，監理人應立即通知委託人。除不可抗力外，其善後工作以及恢復服務的准备工作應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確定方法在專用條件中約定。監理人用於恢復服務的準備時間不應超過28天。

6.2.4 合約簽訂後，遇有與工程相關的法律法规、標準頒布或修訂的，雙方應遵照執行。由此引起監理與相關服務的范围、時間、酬金變化的，雙方應通過協商進行相應調整。

6.2.5 因非監理人原因造成工程概算投資額或建築安裝工程費增加時，正常工作酬金應作相應調整。調整方法在專用條件中約定。

6.2.6 因工程規模、監理範圍的變化導致監理人的正常工作量減少時，正常工作酬金應作相應調整。調整方法在專用條件中約定。

6.3 暫停與解除

除雙方協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約外，當一方無正當理由未履行本合約約定的義務時，另一方可以根據本合約約定暫停履行本合約直至解除本合約。

6.3.1 在本合約有效期內，由於雙方無法預見和控制的原因導致本合約全部或部分無法繼續履行或繼續履行已無意義，經雙方協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約或監理人的部分義務。在解除之前，監理人應作出合理安排，使開支減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約或解除監理人的部分義務導致監理人遭受的損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責任的情況外，應由委託人予以補償，補償金額由雙方協商確定。

解除本合約的協議必須採取書面形式，協議未達成之前，本合約仍然有效。

6.3.2 在本合約有效期內，因非監理人的原因導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暫停，委託人可

通知監理人要求暫停全部或部分工作。監理人應立即安排停止工作，並將開支減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導致監理人遭受的損失應由委託人予以補償。

暫停部分監理與相關服務時間超過182天，監理人可發出解除本合同約定的該部分義務的通知；暫停全部工作時間超過182天，監理人可發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本合同自通知到達委託人時解除。委託人應將監理與相關服務的酬金支付至本合同解除日，且應承擔第4.2款約定的責任。

6.3.3 當監理人無正當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約定的義務時，委託人應通知監理人限期改正。若委託人在監理人接到通知後的7天內未收到監理人書面形式的合理解釋，則可在7天內發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達監理人時本合同解除。委託人應將監理與相關服務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達監理人之日，但監理人應承擔第4.1款約定的責任。

6.3.4 監理人在專用條件5.3中約定的支付之日起28天後仍未收到委託人按本合同約定應付的款項，可向委託人發出催付通知。委託人接到通知14天後仍未支付或未提出監理人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監理人可向委託人發出暫停工作的通知並可自行暫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暫停工作後14天內監理人仍未獲得委託人應付酬金或委託人的合理答復，監理人可向委託人發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達委託人時本合同解除。委託人應承擔第4.2.3款約定的責任。

6.3.5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時，一方應立即通知另一方，可暫停或解除本合同。

6.3.6 本合同解除後，本合同約定的有關結算、清理、爭議解決方式的條件仍然有效。

6.4 終止

以下條件全部滿足時，本合同即告終止：

- (1) 監理人完成本合同約定的全部工作；
- (2) 委託人與監理人結清並支付全部酬金。

7. 爭議解決

7.1 協商

雙方應本着誠信原則協商解決彼此間的爭議。

7.2 調解

如果雙方不能在14天內或雙方商定的其他時間內解決本合同爭議，可以將其提交給專用條件約定的或事後達成協議的調解人進行調解。

7.3 仲裁或訴訟

雙方均有权不经調解直接向專用條件約定的仲裁機構申請仲裁或向有管轄權的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8. 其他

8.1 外出考察費用

經委託人同意，監理人員外出考察發生的費用由委託人審核後支付。

8.2 檢測費用

委託人要求監理人進行的材料和設備檢測所發生的費用，由委託人支付，支付時間在專用條件中約定。

8.3 諮詢費用

經委託人同意，根據工程需要由監理人組織的相關諮詢論證會以及聘請相關專家等發生的費用由委託人支付，支付時間在專用條件中約定。

8.4 獎勵

監理人在服務過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議，使委託人獲得經濟效益的，雙方在專用條件中約定獎勵金額的確定方法。獎勵金額在合理化建議被採納後，與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5 守法誠信

監理人及其工作人員不得從與實施工程有關的第三方處獲得任何經濟利益。

8.6 保密

雙方不得洩露對方申明的保密資料，亦不得洩露與實施工程有關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資料，保密事項在專用條件中約定。

8.7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應當採用書面形式，並在送達對方時生效，收件人應書面簽收。

8.8 著作權

監理人對其編制的文件擁有著作權。

監理人可單獨或與他人聯合出版有關監理與相關服務的資料。除專用條件另有約定外，如果監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間及本合同終止後兩年內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關監理與相關服務的資料，應當征得委託人的同意。

第三部分 專用合同條款

1. 定義與解釋

1.2 解釋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還可用_____。

1.2.2 約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釋順序為：執行通用條款。

2. 監理人義務

2.1 監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監理範圍包括：在施工及保修階段對建設工程質量、進度，對合同、信息進行管理，對工程建設相關方的關係進行協調，並履行建設工程安全生產管理法定職責。

2.1.2 監理工作內容還包括：詳見通用條款。

2.2 監理與相關服務依據

2.2.1 監理依據包括：國家現行的有關工程建設的政策、法律、規程、技術規範、標準和定額等。

2.2.2 相關服務依據包括：_____。

2.3 項目監理機構和人員

2.3.4 更換監理人員的其他情形：必須經委託人同意。

監理人現場配備的人員與中標通知書上的管理人員不符：每人次罰款2萬元，發現2次以上可解除合約。

關於項目總監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在现场不得低于25天，项目总监确需离开施工现场时，应取得委托人代表的批准。

項目總監未經批准，擅自離開施工现场的違約責任：委託人可撤換，並減少或延緩撥款，造成的損失由監理人承擔；每發現一次罰款2000元，發現2次以上可解除合約。

監理人無正當理由拒絕撤換主要管理人員的違約責任：每人次罰款2萬元；委託人可減少或延緩撥款，造成的損失由監理人承擔。

監理人擅自更換主要管理人員的違約責任：每人次罰款1000元；委託人可拒絕更換，並減少或延緩撥款，造成的損失由監理人承擔。

監理人主要施工人員擅自離開施工现场的違約責任：委託人可撤換，造成的損失由監理人承擔。

2.4 履行職責

2.4.3 對監理人的授權範圍：在施工及保修階段對建設工程質量、進度進行控制，對合同、信息進行管理，對工程建設相關方的關係進行協調，並履行建設工程安全生產管理法定職責；（工程停工令、暫停令的發布、工程延期、工程變更的審批、工程內容的增減需要取得發包人批准才能行使）。

在涉及工程延期 零 天內和（或）金額 零 萬元內的變更，監理人不需請示委託人即可向承包人工發布變更通知。

2.4.4 監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需要取得委托人批准。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 每月月底

月月底监理人应将当月的监理月报报送甲方。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B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委托人。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7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 双方书面确认 。

3. 委托人义务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

3.6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 3 天内, 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text{赔偿金} = \text{直接经济损失} \times \text{正常工作酬金} \div \text{工程概算投资额 (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text{逾期付款利息} = \text{当期应付款总额} \times \text{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times \text{拖延支付天数}$$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 / ，汇率为： / 。

5.2 支付酬金

5.2.1 酬金的計算方式：最終監理費以工程竣工結算審定值為基數，乘以中標監理費費率，並依據審計部門對監理單位服務質量綜合評定結果確定。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本工程無預付款，基礎完工並驗收合格後付至合同額（扣除室外配套工程及園林綠化工程合同額）的30%，主體完工並驗收合格後付至合同額（扣除室外配套工程及園林綠化工程合同額）的60%，監理範圍內的全部工程竣工並驗收合格後付至監理合同額的70%，結算由審計部門依據監理單位服務質量評定審核確定後付至審定監理費的95%，最終監理費以審計部門依據監理單位服務質量綜合評定結果確定，余款5%在質保期滿兩年後一次性付清。付款時需提供符合委託人財務規定的發票。

6. 合同生效、變更、暫停、解除與終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條件：雙方簽字蓋章之日起生效。

6.2 變更

監理附加工作、額外工作報酬以及因工期拖延增加的工作不予以計取。

7. 爭議解決

7.1 調解

本合同爭議進行調解時，可提交威海仲裁委員會進行調解。

7.2 仲裁或訴訟

合同爭議的最終解決方式為下列第（2）種方式：

(1) 提請 威海 仲裁委員會進行仲裁。

(2) 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8. 其他

8.1 检测费用

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完成后___/___天内支付检测费用。

8.3 咨询费用

委托人应在咨询工作完成后___/___天内支付咨询费用。

8.4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为：

奖励金额=工程投资节省额×奖励金额的比率；奖励金额的比率为___/___%。

8.5 保密

委托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双方协商。

监理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双方协商。

第三方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双方协商。

8.8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须经委托人批准。

9. 补充条款

9.1 监理人应根据工程进度、难易程度、合同工期、现场条件等因素，组建现场监理机构，配备相应的人员和设备，监理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应与投标书中的人员名单一致。

9.2 若监理人员需要更换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主要监理人员时，应事先得到委托人的批准，更换人员的资历应不低于原人员的资历，且能够适应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服务工作。监理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监理人员与投标文件不符或未经委托人同意擅自更换，则将被视为违约，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其损失由监理人承担。

9.3 尽管监理人已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人员进场计划派遣了监理人员，若委托人认为监理人员不足，需增加监理人员时，或对其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人员进行计划调整，监理人应服从委托人指令，及时对监理人员的配置进行调整，并将调整后的人员履历、证件原件及彩色复印件、职称证原件及彩色复印件等证明报委托人进行审核。

9.4 合同执行期间，监理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而监理人又不能按委托人要求及时更换，或监理人在接到委托人的通知后未增派监理人员，将视为违约，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违约金将按合同金额的10%从监理服务费中扣除。

9.5 合同执行期间，监理人员应按监理规范要求做好监理日志，如发生记录不详或无法反应施工现场情况以及造假行为，或施工期间监理人员不在现场，视情节轻重从监理费中扣除1%~3%。

9.6 合同执行期间，监理人员应按监理规范要求做好旁站记录，如发生记录不详或无法反应施工现场情况以及造假行为，或施工期间监理人员不在现场，视情节轻重从监理费中扣除1%~3%。

9.7 合同执行期间，监理人员应结合施工具体情况认真审核签证，如有隐蔽必须做好测量记录，如记录不详或存在造假行为，视情节轻重从监理费中扣除1%~4%。

9.8 监理人要按委托人要求的统一时间、统一格式、统一内容报送监理日报、周报及月报等相关资料。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勘察阶段：_____无_____。

A-2 设计阶段：_____无_____。

A-3 保修阶段：(1) 检查和记录建设单位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2) 对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签认；(3) 调查分析工程质量缺陷原因，并确定责任归属。

A-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双方协商。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

名称	数量	工作要求	提供时间
----	----	------	------

1. 工程技術人員	無		
2. 輔助工作人員	無		
3. 其他人員	無		

B-2 委託人提供的房屋

名稱	數量	面積	提供時間
1. 辦公用房	無	無	無
2. 生活值班用房	無	無	無
3. 試驗用房	無	無	無
4. 樣品用房	無	無	無
用餐及其他生活條件	無		

B-3 委託人提供的資料

名稱	份數	提供時間	備註
1. 工程立項文件	1	監理人員進場時	
2. 工程勘察文件	1	監理人員進場時	
3. 工程設計及施工圖紙	1	監理人員進場時	
4.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相關合同	1	合同簽訂後三日內	
5. 施工許可文件	1	監理人員進場時	
6. 其他文件		雙方協商	

B-4 委託人提供的設備

名稱	數量	型號與規格	提供時間
1. 通訊設備	無	無	無
2. 辦公設備	無	無	無
3. 交通工具	無	無	無
4. 檢測和試驗設備	無	無	無

第二卷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第一节 一般要求

一、技术规范包括以下内容：

- (1) 项目施工合同段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范；
- (2) 所有与项目施工有关的国家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程及相关文件。

二、工程建设地点的现场条件：

施工场地平坦，已达到三通一平。

三、工程监理采用的技术标准包括以下内容：

依据《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监理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0）、施工图纸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制定具有针对性的《监理大纲》及可实际操作的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工程监理按照《监理大纲》、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按“四控两管一协调”目标实行严格监理。

第二节 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无

第三节 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监理规范》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0-2013）

除上述资料外，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设计规范见施工图纸；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第六章 圖紙

第三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PDF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投标格式里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地方，请投标人先在书面文件上完成盖章或签字工作后，再进行扫描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文件，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法定代表人身份證明

投 標 人：_____

姓 名：_____性 別：_____

年 齡：_____職 務：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證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證複印件

投標人：_____（蓋單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權委託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現委託_____（姓名）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據授權，以我方名義簽署、澄清、說明、補正、遞交、撤回、修改_____（項目名稱）的投標文件、簽訂合同和處理有關事宜，其法律後果由我方承擔。

委託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無轉委託權。

附：授權委託人身份證複印件

投 標 人：_____（蓋單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簽字）

身份證號碼：_____

委託代理人：_____（簽字）

身份證號碼：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標人信用承諾書

為營造公平競爭、規範有序的市場環境，樹立誠信守法經營形象。本單位鄭重承諾：

一、我方在此聲明，本次招標投標活動中申報的所有資料都是真實、準確完整的，如發現提供虛假資料，或與事實不符而導致投標無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責任，完全由我方負責。

二、我方在本次投標活動中絕無資質挂靠、串標、圍標情形，若經貴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標資格並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標投標活動中，無重大違法、違規的不良記錄；或雖有不良記錄，但已超過處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標，將按規定及時與招標人簽訂合同，嚴格按照投標文件中所承諾的報價、質量、工期、投標方案、項目總監等內容組織實施。

五、自覺接受社會各界的監督，依法接受有關行政機關的事中事後監管和執法檢查，並如實提供有關情況和材料。

六、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規章和相關政策規定，積極參與社會信用體系建設，倡樹以信篤行，以誠興業的傳統美德，爭當信用市民，爭創信用企業。

七、本《信用承諾書》同意向社會公開。

承諾單位：

（蓋章）

年 月 日

投標人基本情況表

企業名稱						建立日期	
資質等級			經營方式			企業性質	
批准單位			地 址				
企業職工總數	人	有職稱管理人員				有國家註冊監理工程師證書人員	
		高 工	工程師	助 工	技術工		
主 要 技 術 裝 備 和 檢 測 器 具	名 稱	型 號	數 量		製造國或產地		製造年份

项目监理组织机构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监理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投標函附錄

序號	條款名稱	約定內容	備註
1	總監理工程師	姓名：	
2	工期		
3	投標有效期		
.....			
.....			
.....			

投 標 人：_____（蓋單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託代理人：_____（簽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監理報酬清單

1. 監理報酬清單說明

2. 監理報酬清單

序 號	監理報酬分項名稱	工程概算 (萬元)	費 率 (%)	金 額 (萬元)	備 注
1	4#創客中心及素質拓展活動室、5#民俗展覽館、6#門衛房、7#山東青少年人防實踐教育基地 (威海) 示範工程	2224			
2	室外配套工程 (不含園林綠化工程)	1618.5			
3	園林綠化工程	276			
4					
5					
.....					
合計報價					

投標人：_____ (蓋單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簽字)

委託代理人：_____ (簽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录1

威海监理报价（新电子交易系统）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监理报价（新电子交易系统）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且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或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 注: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期满后30天，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复印件。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开户许可证；3)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1.5	项目监理机构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内容包括项目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需附相关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及社保证明。填写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简历表。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组成表请在资信标一项中选择人员） 项目总监要求承担本工程负责人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总监理工程师1名（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专业），专业监理工程师2名（房屋建筑），监理员2名。 室外配套监理部分须另行配备人员，按如下标准配备：专业监理工程师1名（市政工程），监理员2人（市政工程）。
1.6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 1、说明：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与名称查询系统”（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信息记录，包含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监理机构所有人员失信情况网页截图。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网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 4、无行贿犯罪记录包括投标人、法人及项目总监无行贿犯罪的内容。（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上查询）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
1.8	省一体化注册登记审核通过截图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内容为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注册登记审核通过截图
2	技术标 [35.00]		
2.1	施工阶段质量控制的工作任务、方法、措施和承诺	1.50	（共1.5分）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2	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工作任务、方法、措施和承诺	1.50	（共1.5分）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3	节能环保、文明施工的工作任务和方法	1.50	（共1.5分）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4	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的工作任务、方法、措施和承诺	1.50	（共1.5分）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5	拟投入本工程的监理设施	1.50	（共1.5分）.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威海监理报价（新电子交易系统）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6	监理工作制度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7	工程概况、监理工作范围等工作指导思想和目标	1.50	(共1.5分) 工程概况、监理工作范围、内容、依据、程序、监理工作指导思想和目标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8	监理资料规范化管理的工作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9	合同管理工作任务和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0	信息管理工作任务和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1	组织协调的工作任务和方法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2	对工程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的管理措施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3	针对本工程的合理化建议	1.50	(共1.5分) .根据其措施可行程度评委据情打0-1.5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4	监理大纲设计总体	3.50	(3.5分)监理大纲思路清晰、有针对性、有创新、全面、系统,并有超出上述17项以外的内容且切实可行得0-3.5分。
2.15	质量控制专业重点及建议	3.00	(共3分) 根据其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现场管理上的重点难点论述评委据情每项打0-3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6	安全管理专业重点及建议	3.00	(共3分) 根据其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现场管理上的重点难点论述评委据情每项打0-3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7	进度管理专业重点及建议	3.00	(共3分) 根据其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现场管理上的重点难点论述评委据情每项打0-3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18	合同和信息管理重点及建议	3.00	(共3分) 根据其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现场管理上的重点难点论述评委据情每项打0-3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3	资信标 [15.00]		
3.1	企业工程获奖情况	2.00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内容为: 企业二个年度内,工程获奖情况加分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且只计类似工程监理(工程业绩只计同类工程),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备案的获奖信息为准,最高得2分。 备注: 1.近2年指自开标日向前推两年精确到日,近3年指自开标日向前推三年精确到日,近5年指自开标日向前推五年精确到日,以此类推。 2.同类工程或类似工程是指公共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酒店、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旅馆饭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以及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广播用房等)。企业类似业绩及总监类似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中标公示截图等,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原件开标现场检验,原件复印件齐全,否则不得分。
3.2	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	3.00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 内容为企业近一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1分,有违法违规行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 企业2017年度,参加市级及以上建设主管部门评定的信用等级评价为优良的(优良就是信用等级评价的最高等级),或威海市建设咨询服务业协会评定的信用等级评价A级的,加2分。投标单位若在其他城市同时评定信用等级的,以同一年度内信用等级评价最低级别为准。 备注:按照《威海市建设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威建协发〔2017〕7号)文件第四条“考核有效期限为两年”的规定,2017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继续沿用2016年度的评定结果。 备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信用评价附相关证明材料

威海监理报价（新电子交易系统） 评分办法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3	项目监理机构	5.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总监理工程师1名（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专业），专业监理工程师2名（房屋建筑），监理员2名。 室外配套监理部分须另行配备人员，按如下标准配备：专业监理工程师1名（市政工程），监理员2人（市政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指取得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人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指具有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或取得山东省监理协会发放的专业监理工程师信息卡的人员或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2年及以上工程实践经验并经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层次监理业务培训的人员(提供职称、工程实践经验、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业务培训的证明材料)； 监理员指取得山东省监理协会发放的监理员信息卡的人员或具有中专及以上学历并经过监理员层次监理业务培训的人员（提供学历证明、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业务培训的证明材料）。 企业按要求组成监理项目机构，得5分。项目监理组织人员必须是本企业注册的在岗人员。未按要求组成否决投标处理。
3.4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资格与市场信用	3.00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 内容为（1）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为高级工程师得1分。 （2）一个年度内，总监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扣分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计算，在2分的基础上扣分无下限。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
3.5	项目总监类似工程业绩	2.00	通过系统勾选业绩。（代理自己附上业绩要求）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近5年(2014年3月29日—2019年3月28日)有同类或类似工程监理业绩，每项1分，最多加2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原件及中标公示截图核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原件复印件齐全，否则该项不得分） 同类工程或类似工程是指公共建筑（是指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酒店、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旅馆饭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以及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广播用房等）。
4	商务标 [50.00]		
4.1	投标报价	50.00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50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5分，最低计至0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分数计算过程中，比例不足部分按直线插入法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当有效投标人家数>5家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之和-有效报价的最高值-有效报价的最低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人家数≤5家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注：投标单位应根据自己的人工成本、材料成本、机械成本、管理费、利润、施工能力、市场风险等相关因素自主确定投标报价。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决投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投标报价不合理的为无效报价,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4367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